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
遼寧省檔案館

編

中國明朝檔案總匯

(四三)

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
遼寧省檔案館

編

中國明朝檔案總匯

(四三)

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目錄

三〇八一	兵部爲議武舉李蘭先敬陳戰守時務切要事題行稿(尾缺)	崇禎十五年閏十一月二十二日	一
三〇八二	兵部爲陽和副總兵侯大節捐參署總兵白邦政怯懦規避并請嚴查事行稿	崇禎十五年閏十一月二十六日	一七
三〇八三	兵部爲總理援餉郎中盛炤遵奏援餉措發事宜并有旨事行稿	崇禎十五年閏十一月二十七日	二四
三〇八四	兵部爲廣寧門凍斃守軍請備買姜椒煤炭等物以恤其寒事題行稿(尾缺)	崇禎十五年閏十一月二十八日	三五
三〇八五	兵部爲奏銷宣府撫賞夷人用過錢糧事行稿	崇禎十五年閏十一月二十九日	四六
三〇八六	兵部爲遼東官兵王寶山獲捷事題行稿(尾缺)	〔崇禎十五年閏十一月〕	五四
三〇八七	兵部爲遵率造進火龍車之儒士楊國治及各營將領至教場驗車并有旨事行稿	崇禎十五年〔十二月初四日〕	八〇
三〇八八	兵部爲協理京營戎政大臣題報環閱城外各營請形并陳己見事行稿	崇禎十五年十二月初五日	八五
三〇八九	兵部爲各省申嚴軍紀并兵餉分等取用等事題行稿(首缺)	崇禎十五年十二月十五日	九六
三〇九〇	兵部爲請按例頒發新添員外郎耿章光等員牙牌以便隨班事行稿	崇禎十五年十二月十八日	一〇二
三〇九一	山東巡撫王永吉爲稽察山東臨清失城及被殺被毀等情形塘報	崇禎十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一〇五
三〇九二	兵部爲請免本丁賠補自買馬匹事行稿	崇禎十五年十二月	一一三
三〇九三	直隸徽州府休寧縣爲縣民余廷球與余振先等人納稅事收割稅票	崇禎十五年十二月	一一七
三〇九四	直隸徽州府休寧縣爲縣民余廷球與余廷珍納稅事收割稅票	崇禎十五年十二月	一一九
三〇九五	直隸徽州府休寧縣爲縣民余廷球與余元標納稅事收割稅票	崇禎十五年十二月	一二一
三〇九六	兵部等部爲參革寧遠衛中后所李景茂等居官貪酷違旨審擬事會題稿(尾缺)	〔崇禎十五年〕	一二三
三〇九七	兵部等爲推選張登科等二員堪補宣府總兵員缺事會題稿(尾缺)	〔崇禎十五年〕	一三九
三〇九八	兵部爲文武功罪宜同撫鎮賞罰事題稿(尾缺)	〔崇禎十五年〕	一四三
三〇九九	兵部爲湖廣塘報闖曹攻陷南陽等州縣逼近湖北襄郢棗等地事題稿(尾缺)	〔崇禎十五年〕	一四六

三二〇〇	兵部爲申明軍法等事題行稿(尾缺)	〔崇禎十五年〕	一五四
三二〇一	兵部爲把總朱永昌候補南贛坐營員缺事題行稿(尾缺)	〔崇禎十五年〕	一五七
三二〇二	兵部爲順天府固安縣教諭莊嚴歷年獲有軍功請予優陞事行稿(尾缺)	〔崇禎十五年〕	一六五
三二〇三	兵部爲當舖店主張虎奸貪欺昧毆人致死事行稿(尾缺)	〔崇禎十五年〕	一六九
三二〇四	兵部爲着嚴督劉從政等員率練兵軍番勒限協力緝拿未獲盜賊奉旨事行稿(尾缺)	〔崇禎十五年〕	一七二
三二〇五	爲廣東巡撫王永吉呈報地方情形事(首尾缺)	〔崇禎十五年〕	一七四
三二〇六	爲原任稽勛司郎中宋應亨殉難特加贈蔭事(首尾缺)	〔崇禎十五年〕	一七八
三二〇七	爲清查把總孫大爵舊案注銷事(首尾缺)	〔崇禎十五年〕	一八三
三二〇八	爲陳救關事宜已見事(首尾缺)	〔崇禎十五年〕	一九六
三一〇九	兵部尚書張國維等爲報斬獲賊寇情形事題本奉旨	崇禎十六年正月初七日	二〇一
三一一〇	兵部爲雄縣知縣張京塘報山東即墨萊州衆人腫死情形及僞王被縛事題行稿	崇禎十六年正月二十日※	二〇二
三一一一	兵部爲議覆填補寧遠中西二協副將缺并柏永馥俟病痊赴部議用事題稿	崇禎十六年正月二十二日	二〇七
三一一二	兵部爲請差官齊送并察收給發水師總兵黃蜚旗牌事行稿	崇禎十六年正月二十二日	二一四
三一一三	兵部爲選李文淵補上伍管班員缺事題行稿	崇禎十六年正月二十三日	二一七
三一一四	兵部爲請戎政府察收東六營赴防拱極應用口糧糧單事行稿	崇禎十六年正月二十四日	二二二
三一一五	兵部尚書張國維等爲塘報事題本奉旨	崇禎十六年正月二十四日	二二五
三一一六	兵部爲塘報逃兵到處劫掠并敕令鎮將申嚴紀律事題行稿	崇禎十六年正月二十五日	二二六
三一一七	兵部爲請察議大理寺右寺正王應遴所呈事宜事行稿	崇禎十六年正月二十六日	二三七
三一一八	附件：大理寺右寺正王應遴爲監生王觀明被虜不降拚命殺賊情形并請議恤事呈文	崇禎十六年正月二十三日	二三九
三一一九	兵部尚書張國維等爲賊虜橫肆飽掠務防泛海回巢事題本	崇禎十六年正月二十七日	二四〇
三一二〇	總理河道黃希憲爲謝天恩并報受任日期及沿途阻滯情形事題本	崇禎十六年正月二十九日※	二四一
三一二一	關遼總督范志完爲道臣捏誣仰祈裁鑒以勵後效事奏本	崇禎十六年正月二十九日※	二四三
三一二二	兵部爲亟求將材敬陳管見事題稿	崇禎十六年正月	二五一

三一二	兵部爲推補員缺仍分南北事題行稿	崇禎十六年正月	二五九
三一二	山東巡按陳昌言爲查明武定失城一案各將功過事題本	崇禎十六年二月初一日	二六六
三二四	浙江巡按左光先爲鄰省大盜就擒地方捕官并敘事題本	崇禎十六年二月初一日	二六八
三二五	兵部爲報奴賊由沂兗北遁濟德及佈防情形事行稿	崇禎十六年二月初一日	二七〇
三二六	兵部爲即將着截擊奪回逆奴輜重賜給本人之諭遍曉軍民事行稿	崇禎十六年二月初一日	二七七
三二七	薊關總督趙光抃爲報大破奴營事題本	崇禎十六年二月初二日	二七九
三二八	兵部爲京營總督再陳到防軍兵分防事宜已見并有旨事行稿	崇禎十六年二月初二日	二八一
三二九	江西巡撫張鳳翽爲地方盜息民安并叙參職官事題本	崇禎十六年二月初二日	二八五
三三〇	浙江巡撫董象恒爲遵旨調發官兵恭報啓行日期事題本	崇禎十六年二月初四日	二八七
三三一	兵部爲催遵察所參中軍陳之驤冒官扣餉案情事行稿	崇禎十六年二月初四日	二九〇
三三二	欽命察辦剿虜事務兵科給事中郝綱爲驕虜已折要地需兵事題本	崇禎十六年二月初五日	二九三
三三三	兵部爲襄城伯李國禎奏報奴賊北折情形并請按期給發各軍糧菜事行稿	崇禎十六年二月初五日	二九四
三三四	兵部爲勇衛營提督王承恩酌議勇衛兵丁宜由兩班分爲四班并有旨事行稿	崇禎十六年二月初五日	三〇一
三三五	兩關巡按衛周胤爲接獲來鄉據供虜情事題本	崇禎十六年二月初六日	三〇五
三三六	兵部爲着遼東總督范志完一意辦賊奮銳圖功奉旨事行稿	崇禎十六年二月初六日	三〇七
三三七	兵部爲邯鄲縣鄉民擅殺官兵及夷級遺失事行稿	崇禎十六年二月初六日	三〇九
三三八	兵部爲真定城守事宜并請予大將關防等事行稿	崇禎十六年二月初六日	三一五
三三九	兵部左堂爲捕營軍丁俱分兩班防守事題稿	崇禎十六年二月初八日	三二一
三四〇	兵部爲柳溝總兵王世國降級請開復事題行稿	崇禎十六年二月初八日	三二五
三四一	兵部爲北折達子已至鄭家口固城縣事行稿	崇禎十六年二月初八日	三三六
三四二	兵部爲東光縣有兵馬搶掠搭橋過河情形并有旨事行稿	崇禎十六年二月初八日	三四一
三四三	兵部爲宣大總督列報輪助陵工各官員名錢數并請議敘事行稿	崇禎十六年二月初八日	三四六
三四四	兵部爲曲周築壩事宜事行稿	崇禎十六年二月初八日	三五六

三二四五	兵部爲趙希魁等員頂補陝西總督旗鼓守備等員缺請寫敕書事行稿	崇禎十六年二月初八日	三六一
三二四六	兵部尚書張國維等爲報官兵奮勇大戰獲捷事題本	崇禎十六年二月初九日	三七〇
三二四七	兵部尚書張國維等爲據遼東總兵吳三桂塘報遣遠哨官丁確偵虜情事題本奉旨	崇禎十六年二月初九日	三七一
三二四八	山東巡撫王永吉爲陳難戰難守這故請發師急救事題本	崇禎十六年二月初十日	三七二
三二四九	山東巡按陳昌言爲報青州全城大捷事題本	崇禎十六年二月初十日	三七五
三一五〇	兵部爲薦韋應科頂補保定城守營中軍員缺事行稿	崇禎十六年二月初十日	三七九
三一五一	察飭西協昌密等處御史蔣拱宸爲魯藩失陷直糾樞臣調度累錯事題本	崇禎十六年二月十一日	三八五
三一五二	兩關巡按衛周胤爲報確偵虜情事題本	崇禎十六年二月十二日	三八八
三一五三	關遼督師范志完爲報官兵斬級再捷事題本	崇禎十六年二月十二日	三九〇
三一五四	衡王由楸爲保全危城飛報奇捷事奏本	崇禎十六年二月十二日	三九二
三一五五	兵部爲着議保兵缺額等項餉銀奉旨事行稿	崇禎十六年二月十二日	三九四
三一五六	兵部尚書張國維等爲報密遣遠哨官丁確偵虜情事題本奉旨	崇禎十六年二月十二日	三九七
三一五七	天津巡撫馮元颺爲淮河發現夷情事塘報	崇禎十六年二月十二日	三九八
三一五八	兵部爲擬黃先祉補遼東水鎮中軍員缺事題行稿	崇禎十六年二月十三日	四〇四
三一五九	兵部爲請給發籽粒銀兩用以置造金鼓旗幟等項事行稿	崇禎十六年二月十三日	四一二
三二六〇	御史劉憲章爲逆奴南闖請勅督臣無失相會事題本	崇禎十六年二月十四日	四一五
三二六一	工科給事中金汝礪爲逆奴蹂躪日久請大奮乾斷事題本	崇禎十六年二月十四日	四一七
三二六二	禮部左侍郎李紹賢爲恭陳愚見以靖邊亂事奏本	崇禎十六年二月十四日	四二〇
三二六三	浙江巡撫董象恒爲地方安靜事奏本	崇禎十六年二月十四日	四二三
三二六四	中協總兵薛敏忠爲恭謝厚受國恩并圖功自贖事奏本	崇禎十六年二月十四日	四二四
三二六五	兵部尚書張國維等爲特糾愆期逗怯之將道事題本奉旨	崇禎十六年二月十四日	四二五
三二六六	兵部尚書張國維等爲據山西總兵官周遇吉塘報事題本奉旨	崇禎十六年二月十四日	四二六
三二六七	順天巡按韓義銓爲縣令奇能請立賜旌揚事題本	崇禎十六年二月十五日	四二七

三二六八	兵部爲着東省督師等臣會同各官協謀設奇限期立剿狡虜奉旨事行稿	崇禎十六年二月十五日	四二九
三二六九	兵部爲各鎮撥兵雜出議將出撥官兵姓名報部事行稿	崇禎十六年二月十五日	四三三
三二七〇	兵部爲請戶部察復給銅扣餉等事宜事行稿	崇禎十六年二月十五日	四三六
三二七一	兵部尚書張國維等爲專請酌題營將事題本奉旨	崇禎十六年二月十五日	四四一
三二七二	兵部左堂爲京城緝捕盜賊事題行稿	崇禎十六年二月十六日	四四二
三二七三	兵部尚書張國維等爲遵旨每日一報事題本奉旨	崇禎十六年二月十七日	四四八
三二七四	山東總兵劉澤清爲萊陽被攻破官兵血守招霞等地方事塘報	崇禎十六年二月十七日	四四九
三二七五	兵部尚書張國維等爲司軍無搗堵之策謹陳審時度勢之要議事題本奉旨	崇禎十六年二月十八日	四五二
三二七六	遼東督師范志完爲逆奴蟻聚蓄謀并報身先進剿事題本	崇禎十六年二月十八日	四五三
三二七七	兵部尚書張國維等爲塘報降目復叛事題本奉旨	崇禎十六年二月十八日	四五四
三二七八	提調援兵總督趙光抃爲進剿大捷事題本	崇禎十六年二月十九日	四五五
三二七九	兵部爲着天津巡撫立斬吳光先等十四名搶犯奉旨事行稿	崇禎十六年二月十九日	四五八
三二八〇	山東巡按陳昌言爲聞兩督旋師請敕部亟發重兵馳援事題本	崇禎十六年二月二十日	四六〇
三二八一	兵部爲天津吳橋縣令范汝湛盤獲奴酋奸細并請予加銜事行稿	崇禎十六年二月二十日	四六二
三二八二	兵部爲再催遵察所參中軍陳之驤冒官扣餉案情事行稿	崇禎十六年二月二十日	四六五
三二八三	兵部尚書張國維等爲據山東巡撫王永吉塘報事題本奉旨	崇禎十六年二月二十日	四六八
三二八四	兵部爲巡察兵馬司御史李陳玉遵奏巡察情形并請速補坊官事行稿	崇禎十六年二月二十一日	四六九
三二八五	兵部尚書張國維等爲據山東巡撫王永吉塘報事題本奉旨	崇禎十六年二月二十一日	四七七
三二八六	兵部尚書張國維等爲據山東巡撫王永吉塘報事題本奉旨	崇禎十六年二月二十一日	四七八
三二八七	京衛武舉教授高偉爲獨抒愚見以佐實政事奏本	崇禎十六年二月二十三日	四七九

御前發下紅本偵探壬午科武舉豐城侯勲官臣李蘭先

奏稱切臣先以世冑後裔叨蒙錄彀切志吞胡以釋

憂臣等原任恭謀董承獻近備偵探之數益知詔必身輕

以事必目擊而始真臣先親撰至三河通津和均等

外虜信一傳人人膽落吠影吠聲自為恟疑無怪未

至先奔望之股栗我兵自己立脚不定藉寇齎糧諸

事皆不得手足木壘囊沙安所用之臣先雖么麼微弁

報國有心偶有一得豈得不為

皇上陳之者伏乞

速渙綸音庶守有藉而戰有資神氣自張國威始肅而虜
直可反掌視之矣為此冒罪親齎奏

通糧今虜從而南通州之路漸通合用趙充國運
除應貯通糧外所存寄者皆京糧也通至京計

路四十里每里計步七百步總計載萬八千步每十步用
兵一名共計兵二千八百名每名用筲斗兩隻或荊筐竹籃
之類但可容米三斗者來往傳遞每拾名用火頭一名即

令其各兵所統原官管之再用遊兵一千往來防護不
 測臨而不開門用大木溜一個米於城上溜下不數日而糧
 可立較之民間四六所運之法粒粒皆為1國家所有一防

中地廣人稠而巡捕守衛兵丁俱無寸器且零星
 卒有事難於相合相援1使城上有兵不便調

下城外又不便撤回今合於要害倉庫草料火藥廠
 局等處及東西四牌樓炮前仍設一營以便遇警撲滅
 為左右聲援一埋設土壘城上火砲祇能擊遠而賊躲過擁

逼城下則不能制之矣今合用土甕之法離城叁拾步

掘一土甕上用土甕築起甕口高地三尺向外叁面皆有

砲洞賊來就地擊之賊退躲而遠又用城上火砲擊之更

賊不能近城矣人在甕中彼箭又不能及可

以壯胆處處守城莫妙之法也不但城守即

便過唐沿途倚樹倚牆俱可伏打一立纓冠大社今

都城五方畢集必多懷才抱藝之士或有一技一能入告

聖明召對既嫌於襲敷陳又苦於繁今合用兵部司官一

員翰林官一員一札接見士類叩其胷中果堪勝任者

攻一長一藝者立時奏

對策用則精神聚而議論出矣一并力合勦向未援兵

犯要地但一拘汛地彼此緩急不相始顧如一撫對

望以汛地自守為辭遂致不相救援以致失兵損

將黨如各國合縱橫秦之法一撫出師擊其前各撫或擊

其左右互相接應勢如牽然則兵合而神氣張矣一嚴

絕歸路虜輒來輒去志滿子女玉帛往來任其飽

載是以今日復未今若不創後來將何底止今當揣虜
帛路必縣之處嚴嚴設防守暗伏火器要絕衝殺必獲
全勝使之隻輪不返庶無輕易躍入之患一善防奸

與各附州縣等一縣之民並無雜處異言異
可辨嚴保甲足矣而京今不同伍方雜踏朝居

於東暮於西當時之奸細是虜今日之奸細是民且安居

大宅妻妾盈庭誰能識之且有假作難民乞食於街而

為人僱倩頂名充作軍人守城者且有花戶或親或友向

是良民今日為賊詭託故來投而花戶向日情誼

真不能疑心及此者種種奸秘難緝當於重賞首奸

以金五兩各坊官挨審花戶不驚不擾好言令其

具親某友幾時往來起幾時不會面住此作

官察有可疑則報院確審如果屬奸細花

則民不擾害而奸可清矣一偵探凡虜蹤入

馬虜之勇捍精壯雙馬雙甲者為探一行伍十

十里之伍十以此十之共為五百凡一見我探虜一傳口號四

下圍集是以我援必無生理而再不明虜之虛實多寡
自賊有援而我無援以致破薊衝通任其蹂躪束手無
助皆資援之不明也卽有塘報并差官援信皆出難民
其影豈可足憑況難民一遇虜警抱頭
以體焉知虜之虛實是真是偽以訛傳訛
敵我難以用公啟偵探必挑選勇往力強有膽有智之人
五百以火器兵械挨程而進遇賊則闔盡力剿殺是使賊
無援而我有援所謂明探也決非數人暗行偵探可以知敵之

情形若能使虜撥一騎不回虜亦可不戰而退矣一本折

兼文凡三年莫先於糧今

一時不足

司著司官收買糧食但刻下虜專

散商賈不行民無在任焉得有糧以應收買

者不過所發之軍糧以軍賣而官收不若炤時價聽

其願折者本折兼支而公私兩便且又省官軍一出

入之腳價虛耗又免民間一時未備之騰貴此亦權宜之善